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5-027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暨控股股东提议实施2024年度现金分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4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厚信创投”)出具的《关于2024年度现金分红提议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推动公司积极响应新“国九条”并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内在价值合理回归,公司控股股东厚信创投提议:以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024年度派发现金红利的总额(含2024年半年度已实施的现金分红)不低于经审计的公司2024年归母净利润的50%。

厚信创投建议公司据此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建议方案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厚信创投承诺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赞成”票。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保持连续、稳定的分红,认真落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积极做好市值管理工作,一如既往地维护投资者利益,让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果。具体利润分配建议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10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5-009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6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0)。

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以来,积极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5年4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703,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85%,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9,959,951.44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占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63.32%。

当前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2025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预期目标为5%左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同时航空出行需求也愈加旺盛,旅客运输需求充分释放,2024年中国民航完成旅客运输量7.3亿人次,创历史新高。基于对未来发展和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公司将继续实施回购股份,以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5-023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8日在北京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董事钟慧静女士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长赵寅鹏先生进行表决。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携代理总裁赵寅鹏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调整如下:

选举赵寅鹏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孙继荣先生、蒋国兴先生;

选举独立董事王彦超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孙继荣先生、周介良先生;

选举独立董事孙继荣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赵寅鹏先生、刘东进先生;

选举独立董事刘东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李凌先生、王彦超先生。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5-022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2025年4月8日 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8日上午9:15至2025年4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赵寅鹏先生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387,027,6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156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38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0,502,5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65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表决结果: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6,991,890	99.8741%	389,435	0.0911%	148,875	0.034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10,627	99.6253%	389,435	0.2711%	148,875	0.1036%

审议结果:通过。

2.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6,992,780	99.8743%	397,385	0.0929%	140,035	0.032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11,517	99.6259%	397,385	0.2766%	140,035	0.0975%

审议结果:通过。

3.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6,991,780	99.8741%	390,445	0.0913%	147,975	0.034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10,517	99.6252%	390,445	0.2718%	147,975	0.1030%

审议结果:通过。

4.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6,985,950	99.8727%	393,375	0.0920%	150,875	0.035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04,687	99.6211%	393,375	0.2738%	150,875	0.1050%

审议结果:通过。

5.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25,950	99.8821%	422,285	0.0988%	81,965	0.019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44,687	99.6490%	422,285	0.2940%	81,965	0.0571%

审议结果:通过。

6.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11,650	99.8787%	439,840	0.1029%	78,710	0.018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30,387	99.6390%	439,840	0.3062%	78,710	0.0548%

审议结果:通过。

7.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公司与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44,075	99.8863%	408,415	0.0955%	77,710	0.018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62,812	99.6616%	408,415	0.2843%	77,710	0.0541%

审议结果:通过。

(2)公司与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43,575	99.8862%	408,915	0.0956%	77,710	0.018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62,312	99.6612%	408,915	0.2847%	77,710	0.0541%

审议结果:通过。

(3)公司与肇庆三环京粤磁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43,375	99.8861%	409,115	0.0957%	77,710	0.018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62,112	99.6611%	409,115	0.2848%	77,710	0.0541%

审议结果:通过。

(4)公司与博迈立诚科环磁材(南通)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50,975	99.8879%	401,515	0.0939%	77,710	0.018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69,712	99.6664%	401,515	0.2795%	77,710	0.0541%

审议结果:通过。

(5)公司与台全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股东台全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6,819,063	99.8762%	401,615	0.1037%	77,710	0.02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2,937,800	99.5365%	401,615	0.3883%	77,710	0.0751%

审议结果:通过。

(6)公司与福州泰全工业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股东台全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6,818,563	99.8761%	401,515	0.1037%	78,310	0.020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2,937,300	99.5360%	401,515	0.3882%	78,310	0.0757%

审议结果:通过。

(7)公司与TAIGENE H.K. COMPANY LIMITED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股东台全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6,812,963	99.8747%	405,315	0.1047%	80,110	0.02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2,931,700	99.5306%	405,315	0.3919%	80,110	0.0775%

审议结果:通过。

(8)公司与台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股东台全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86,817,763	99.8759%	401,815	0.1037%	78,810	0.02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02,936,500	99.5353%	401,815	0.3885%	78,810	0.0762%

审议结果:通过。

(9)公司与TRIDUS INTERNATIONAL INC的关联交易预计

关联股东特瑞达斯公司回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379,097,721	99.8735%	402,315	0.1060%	77,810	0.020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95,216,458	99.4983%	402,315	0.4204%	77,810	0.0813%

审议结果:通过。

8、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6,983,745	99.8722%	395,685	0.0926%	150,770	0.035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02,482	99.6196%	395,685	0.2755%	150,770	0.1050%

审议结果:通过。

9、关于补选孙继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44,860	99.8865%	394,475	0.0923%	90,865	0.02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63,597	99.662%	394,475	0.2746%	90,865	0.0633%

审议结果:当选。

10、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总体表决情况	427,011,960	99.8788%	435,375	0.1018%	82,865	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143,130,697	99.6392%	435,375	0.3031%	82,865	0.0577%

审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菊霞、郭伟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关于泰康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5年4月9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6325,C类,基金代码:016326,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以通过广发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一、优惠方式:

自2025年4月9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广发证券可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届时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广发证券最新公示为准。

二、咨询方式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2.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三、特别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广发证券所有。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前述优惠活动如有变动,请以销售机构最新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5-035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58.77万元至73,561.7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5,029.38万元至38,532.32万元,同比增加100%至110%。

2、公司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0,646.43万元至75,692.6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3,825.85万元至58,872.02万元,同比增加320%至35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58.77万元至73,561.71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35,029.38万元至38,532.32万元,同比增加100%至110%。

2、预计202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0,646.43万元至75,692.6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3,825.85万元至58,872.02万元,同比增加320%至350%。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029.3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820.5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87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5年第一季度,玻纤主要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增加,产品销量同比提升。自去年以来,玻纤产品价格逐步走出周期底部,同比明显提升。同时,公司通过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加快市场开拓等措施提升盈利能力,为本期业绩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12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4/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5/20-2025/5/19
预计回购金额	10亿元-2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2,859,361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1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777,578,829.8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57元/股-28.5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8日、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1.8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4月8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32,859,3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162%,购买的最高价为28.58元/股、最低价为21.5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77,578,829.84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1317 证券简称:三羊马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27097 债券简称:三羊转债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公司前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暨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公司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3月13日披露《部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公司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持有公司股份150,750股、占公司总股本0.19%,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7,68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5%、不超过自身持股的25.00%。减持计划以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为前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部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以下简称“减持股东”“减持主体”)出具的《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获悉:公司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依据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张侃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4月3日-2025年4月7日	32.809	37,688	0.05%
	大宗交易				
	合计			37,688	0.05%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32.44-33.44元。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比例(%)
张侃	合计持有股份	150,750	0.19%	113,062	0.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688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3,062	0.14%	113,062	0.14%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减持股东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实际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

本次减持后,减持股东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依据减持股东的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自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截至公告披露日,减持股东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减持股东张侃系公司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财务负责人职务)任期满离任,离任时间2022年5月6日;前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侃(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任期内辞职,离职生效日期2022年8月26日。

四、备查文件

(1)减持股东出具的《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583 证券简称:海油工程 公告编号:2025-014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十五路199号海油工程A座办公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5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36,991,3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38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章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3人,董事刘义勇先生、独立董事辛伟先生、邢文祥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职工监事李涛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蔡怀宇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2,794,378	99.4404	1,592,944	0.0627	12,604,041	0.4969

2、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2,890,678	99.4441	1,683,944	0.0663	12,416,741	0.4896

3、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2,158,478	99.4153	2,340,244	0.0922	12,492,641	0.4925

4、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3,572,278	99.4710	13,205,685	0.5205	213,400	0.0085

5、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2,908,228	99.4448	1,587,144	0.0625	12,495,991	0.4927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5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16,433,646	99.1896	19,949,107	0.7863	608,610	0.0241

7、议案名称:关于为沙特子公司提供母公司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2,669,195	99.4354	13,941,005	0.5495	381,163	0.0151

8、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22,509,897	99.4291	14,119,985	0.5565	361,481	0.014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7,231,769	85.1969	13,206,685	14.5676	213,400	0.2355
6	关于聘请2025年度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93,137	77.3220	19,949,107	22.0065	608,610	0.6715
7	关于为沙特子公司提供母公司担保的议案	76,328,686	84.2097	13,941,005	15.3787	381,163	0.4206
8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76,169,388	84.0250	14,119,985	15.5762	361,481	0.398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宗珍、刘佳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委派张宗珍律师和刘佳汇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做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5-019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5年4月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鉴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且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回购注销9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6,969,171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完成回购注销手续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18,369,376股变更为1,211,400,205股,注册资本将由1,218,369,376元变更为1,211,400,205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刘婧、赵一帆

联系电话:010-82779006

邮箱:ir_contacts@venustech.com.cn

邮政编码:100193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